

| | | |
|-------------|--|--|
| 學系名稱：外國語文學系 | |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：113.5.17 甄試地點：人社二館 榜示日期：113.5.30 指定項目甄試費：1100 元 |
| 校系代碼：013282 | | |
| 指定項目內容 | 審查資料 | 項目：修課紀錄(A)、多元表現(F、J、L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P、Q) ※項目內容請參照本考生須知「拾、審查資料項目對照表」(第55頁)。 說明：1.英語能力檢定證明請檢附以下至少一項考試之聽、讀、說、寫成績單： (1)TOEFL iBT 或(2)IELTS(Academic)或(3)TOEIC 或(4)全民英檢中級或中級以上級數之初、複試。 2.請於學習歷程自述檔案第一頁放置本校提供之個人資料表，相關文件請至本校「各學系書面審查資料準備指引」網頁下載。 |
| | 甄說試明 | 1.作文與翻譯筆試於指定項目甄試日舉行，考試之時間、地點預定於5月10日公告，請自行上網查看(https://fl.nycu.edu.tw/)。 2.英語能力檢定證明最遲請於113年5月10日Email繳交。 請檢附以下至少一項考試之聽、讀、說、寫成績單： (1)TOEFL iBT; (2)IELTS(Academic);(3)TOEIC;(4)全民英檢中級或中級以上級數之初、複試。 |
| 總成績計算 | $(\text{國文} \times 1 + \text{英文} \times 1.5 + \text{數學 B} \times 1 + \text{社會} \times 1) / 67.5 \times 100 \times 40\% + \text{審查資料} \times 35\% + \text{作文與翻譯筆試} \times 25\%$ | |
| 本系網址 | https://fl.nycu.edu.tw/ | |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外國語文學系

113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」注意事項

親愛的同學，你好：

首先歡迎你報名本系大學甄選入學，恭喜你通過第一階段的「學科能力測驗」篩選，進入第二階段的甄試。本系第二階段的甄試分為審查資料與作文與翻譯筆試兩部份，說明如下：

一、審查資料：修課紀錄(A)、多元表現(F、J、L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P、Q)

說明：1.英語能力檢定證明請檢附以下至少一項考試之聽、讀、說、寫成績單：

(1)TOEFL iBT 或(2)IELTS(Academic)或(3)TOEIC 或(4)全民英檢中級或中級以上級數之初、複試。

2.英語能力檢定證明可檢附多項成績單(如說明1)，考生未能於5月6日下午9時前上傳英語能力檢定證明至甄選委員會者，最遲請於5月10日下午5時前E-mail至 nycuflooffice@gmail.com。

二、作文與翻譯筆試

1.筆試日期：113年5月17日(五)10:00-11:30

2.報到地點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新竹光復校區人社二館(詳細地點於5月10日公告)。

3.筆試科目：作文與翻譯

4.報到時間：09:30-10:00 (請攜帶身分證件)

三、系所教師與考生座談(請見網頁公告)

以上事項若有異動，以本系網頁最新公告為準。

如有其他疑問，請來電洽詢：(03)573-1661，傳真：(03)572-6037，E-mail: nycuflooffice@gmail.com

外國語文學系敬啟